

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113 學年度學生部落文化學習營

《走進山林的樂聲：南投東埔部落遊學營》

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27 條。
- 二、臺北市府原住民族教育方案（110 年-114 年）。
- 三、113 學年度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廣計畫

貳、計畫目的

- 一、實踐原住民族教育法，推動族群主流化與全民原教之理念。
- 二、落實十二年課綱多元文化教育及促進原住民族教育之內涵。
- 三、讓學生認識文化的多元性，體會到不同文化之間的豐富性和差異性，培養學生跨文化能力，落實全民原教精神。
- 四、在實地體驗中強化文化認同、促進跨文化理解與尊重，並創造與部落居民互動的學習機會。
- 五、透過走訪南投縣信義鄉東埔部落，讓學生深入了解布農族文化，與當地重點學校學習傳統五弦琴與杵音特色課程，認識山林智慧與音樂傳統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道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府教育局
- 二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南投縣信義國小、布農族森林學院

肆、參加對象

- 一、113 學年度臺北市國中七年級至九年級學生(以 113 學年度為準)，對原住民族山林智慧有興趣者。
- 二、以學校為報名單位辦理，預計錄取臺北市國中 4 所學校參與。每校原則錄取學生 7 名及帶隊教師 1 名（每校限派 1 名教師）。
- 三、鼓勵非原住民身份、對多元文化與原住民族文化具學習熱忱之學生及教師參與。

伍、錄取順序

因本活動名額有限，若報名學校過多，將依下列標準審核錄取。

- 一、錄取依報名完成時間先後順序為準且填寫內容具體明確者優先錄取。
- 二、參與團隊之特色及動機。
- 三、曾積極參與原住民族教育活動之學校。

陸、教師人數原則

- 一、每校限派任 1 名教師隨行全程參與，恕不受理增派。
- 二、教師須配合本中心規劃，協助管理學生、安全照護與學習活動。
- 三、活動結束後，鼓勵返校辦理成果分享活動，落實文化教育推廣。
- 四、錄取教師參與活動可核發全程研習時數（預估 6-8 小時），請依規定完成簽到並配合中心填報，將由中心協助統一登錄至臺北市教師研習網。

柒、活動時間與地點

- 一、活動日期：114 年 7 月 3 日（星期四）至 7 月 4 日（星期五），共計兩天一夜。
- 二、活動地點：南投縣信義鄉明德部落、東埔部落 Tungpu daigaz
- 三、集合時間與地點：114 年 7 月 3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07:40 於臺北市東新國小集合 8:00 準時出發。
- 四、活動內容請參考【附件一】

捌、報名方式（請依照以下步驟報名）

- 一、採取網路報名

<https://forms.gle/rv7LARYSNLww9rK4A>

- (1) 帶隊教師及學生名單(google 表單)
- (2) 家長同意書(附件三)
- (3) 學校參與確認暨行政核章表(附件二)

掃描回傳本中 email 信箱：tpiercenter@mail.thes.tp.edu.tw

- 二、經承辦單位審查後，錄取學校將由中心 Email 通知。

三、線上報名截止時間：114 年 6 月 10 日（週二）下午 17:00 止。



玖、錄取名單公告時間：114 年 6 月 11 日(三)下午 18:00。

壹拾、活動費用：免費，參加師生須自付往返集合地點之交通費，其餘活動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計畫經費支付。

壹拾壹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活動於山林及自然環境中進行，期間可能涉及長距離步行、高低落差行走、接觸野外動植物或其他具體體力活動。倘學生有過敏體質、氣喘、心血管疾病、癲癇、懼高症、重大病史或其他經醫師評估後不宜從事戶外活動之身心狀況，請於校內報名前由教師與家長審慎評估學生參與適切性，必要時可婉謝報名，以維護學生安全與活動品質。
- 二、請家長務必審慎評估學生參與本活動之適切性，並於報名時主動告知承辦單位，以利活動安全規劃與個別照顧之安排。倘未事前告知相關身心狀況而導致健康風險或突發狀況，請自行負擔相關責任。
- 三、為保障參與體驗營之權利，請務必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名，逾期報名者恕不予受理，亦不接受電話或現場報名。
- 四、活動期間學生需住宿於承辦單位安排之住宿地點。
- 五、請務必攜帶健保卡、個人盥洗用具、口罩、換洗衣物、環保餐具、雨具等物品。另個人藥品等請學生依個人習慣自行選帶。
- 六、防疫管理規範：報到時須配合量測體溫及消毒，並全程配戴口罩，若有發燒症狀(額溫超過 37.5℃)恕難同意參訪，並聯繫家長。
- 七、請穿著活動方便之服裝及運動鞋，勿穿著涼鞋以避免腳部受傷。
- 八、如有感冒發燒、紅眼等傳染病情況產生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加活動。
- 九、如遇天災(颱風、地震等)或其他不可抗力之情形，經活動地點所屬地方政府機關宣布停止上班上課，或其他重大事故無法辦理，承辦單位視情況延期或取消，並即時轉知參與學生及發佈公開訊息。
- 十、若學生或老師於錄取後臨時無法參加，應由該校承辦人於活動 7 日前完成校內協調與名單調整作業，自行遴選同校師生遞補。重新調整之遞補名單須另行報備本中心，惟應確保遞補學生符合參加資格並已取得家長書面同意，以利活動順利執行。
- 十一、報名學生所提供之資料如有偽造、變造、冒用或不實等情形發生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取消本次活動資格，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- 十二、本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承辦單位規定辦理，同時承辦單位保有活動變更之權利。

壹拾貳、 聯 絡 資 訊

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

教育活動組 柳組長

電話：02-2783-7697#1603

Email：tpiercenter@mail.thes.tp.edu.tw

壹拾參、經費來源

本計畫由 113 學年度國教署補助原教中心計畫及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。

壹拾肆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 透過具體的課程內容，引導學生認識並尊重原住民族文化，培養跨文化理解與尊重的價值觀。
- 二、 透過生動有趣的多元文化教育課程，融入原住民族文化元素，讓學生在學習中感受到文化的多樣性和豐富性。
- 三、 透過跨文化活動，讓學生有機會與不同文化背景的同儕交流，促進彼此之間的理解與友誼。

壹拾伍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。

【附件一】活動課程表

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113 學年度學生部落文化學習營

《走進山林的樂聲：南投東埔部落文化遊學營》

活動時間：114 年 7 月 3 日（星期四）至 7 月 4 日（星期五），兩天一夜。

活動地點：南投縣信義鄉明德部落、東埔部落 Tungpu daigaz

114 年 7 月 3 日（星期四）		
時間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
7:40-08:00	報到及集合 (東新國小地址：115 台北市南港區興南街62號)	東新國小
08:00 12:00	前往目的地	
12:00-13:30	享用午餐	
13:30 14:00	前往南投縣信義國小	
14:00 16:00	【聲入布農：五弦與杵音的回聲】 (實作課程)	南投縣 信義國小
16:00-17:00	前往住宿地點	東埔部落
17:00-18:00	部落文化走讀課程	
18:00 19:00	晚餐	
19:00-21:00	學習回顧與交流	
21:00-	盥洗與就寢準備	
114 年 7 月 4 日（星期五）		
07:30-08:00	早餐／退房	
08:00-08:30	前往布農族森林學院	
08:30-12:00	【山林的教室：走進布農的自然智慧】 (實作課程) 透過布農族森林學院，學習山林辨識、生態觀察、文化哲學， 體驗自然與文化共生的智慧	東埔部落
12:00-13:30	享用午餐	
13:30 18:00	啟程返回臺北	東新國小

備註：以上課程內容為暫定，將依實際情形進行微調。

【附件二】學校參與確認暨行政核章表

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113 學年度學生部落文化學習營

《走進山林的樂聲：南投東埔部落遊學營》

學校參與確認暨行政核章表

學校名稱	
所屬行政區	
學校承辦人姓名/職稱	
學校承辦人聯絡電話	
學校承辦人/Email	
指派帶隊教師姓名/職稱	
帶隊教師教師聯絡電話/Email	
帶隊教師教師 Email	

參與學生名單				
序號	學生姓名	年級班級	性別	備註（社團、過敏等）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
校內核章欄位		
承辦人	處室主任	校長

※若學生或老師於錄取後臨時無法參加，應由該校承辦人於活動 7 日前完成校內協調與名單調整作業，自行遴選同校師生遞補。重新調整之遞補名單須另行報備本中心，惟應確保遞補學生符合參加資格並已取得家長書面同意，以利活動順利執行。

【附件三】家長同意書

家長同意書

茲同意本人_____子女參加由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之「113學年度學生部落文化學習營 走進山林的樂聲南投部落文化遊學營」活動，時間為 114 年 7 月 3 日（星期四）至 7 月 4 日（星期五），共兩天一夜，地點為南投縣信義鄉部落。

本人已詳閱相關活動內容及注意事項，並知悉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活動期間學生需全程參與，並遵守主辦單位相關規範與安排。
- 二、本人子女健康狀況良好，適合參與戶外活動，若有特殊病史將主動告知主辦單位。
- 三、活動期間若發生緊急狀況，主辦單位得視情況聯絡家長並採取必要之處置。
- 四、本人同意主辦單位於活動期間進行現場拍攝、攝影，並可將照片與影像用於教育推廣及非營利成果紀錄使用。

學生基本資料：

學生姓名：

就讀學校／年級班級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緊急聯絡人及電話：

本人已詳閱並同意上述內容：

家長（監護人）簽名：_____

身份證字號：_____

日期：114 年 月 日